

教學發展中心-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

- 一、採用非同步網際網路數位學習，同學須具備有上網使用網路之能力。
- 二、修課學生需透過網路（虛擬教室）上網學習、繳交作業及課業討論，並隨時查閱公佈之相關消息。
- 三、一般數位課程(遠距教學課程)：
 - 1.玩課雲(WOW Class)課程網址：<https://tronclass.pu.edu.tw/>，或授課教師指定之網址。
 - 2.上網學習：依課程進度隨時上網學習。
 - 3.課業討論時間：依排課時段上網與老師作課業問題討論。
 - 4.面授時間：開學第一週須在教室內由任課教師講解注意事項，其他時間由教師自訂。
 - 5.作業繳交：遵照任課教師公告之時間內繳交。
 - 6.期中期末考試：由教師另行安排地點應試。
 - 7.學生每學期以選一門課程為原則。
 - 8.修課人數下限規定：依初選人數研究所達 10 人，大學部達 30 人始得實施數位學習教學，惟人數仍達本校一般科目下限規定時，得回到一般教室上課。
- 四、磨課師(MOOCs)課程：
 - 1.靜宜大學玩課雲(WOW Class)教學平臺：<https://tronclass.pu.edu.tw/>。
 - 2.上網學習：依課程進度隨時上網學習。
 - 3.課業討論時間：依公告每週教學進度進行討論。
 - 4.作業繳交：遵照開課教師公告之時間內繳交。
 - 5.經授課教師評核考試成績及格者，依規定可取得課程學分者，其學分抵免規定，由各系自行訂定。
 - 6.非本校學生修習本校開授之磨課師課程，需依規定先行繳交學分費用，經授課教師評核考試成績及格者，核發課程學分證明。其學分之認定或抵免由各校自行訂定。